

## 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证券代码:002355 证券简称:兴民钢圈 公告编号:2015-00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3月31日

2.预计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50%-70%	盈利,2,903.81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691.14-1151.91万元	盈利,2,903.81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预告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受下游客户商用车尤其是中重卡市场需求减少,导致公司一季度收入同比大幅下降。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有关201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将在2015年4月23日披露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

2、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特此公告。

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4月8日

##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401 证券简称:海润光伏 公告编号:临2015-04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临时)会议,于2015年4月3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于2015年4月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张永欣先生主持,会议经过讨论,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确定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的议案》

定远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定远海润”)成立于2014年5月27日,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太阳能电站项目投资、开发、销售及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截至2015年3月31日,定远海润注册资本为500万元人民币,该公司总资产为117,047.05元人民币,净资产为16,989元人民币,净利润为-5326元人民币(未经审计数据)。由于定远海润未实际开展经营业务,未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考虑降低运营成本,提高管理效率,决定注销定远海润。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武威海润光伏科技有限公司15%股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公司收购江苏天苏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武威海润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威海润”)15%股权,武威海润于2012年02月26日成立,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本次股权收购价格拟为150万元人民币。

本次会议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武威海润100%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不导致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云南海润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昆明海润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计划在云南省红河州经济开发区独资设立云南海润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公司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主要从事研究、开发、生产、加工单晶硅片、单晶硅棒、多晶硅片、多晶硅锭;从事单、多晶硅太阳能电池片、组件、太阳能光伏背板的生产、加工、销售;光伏组件配套产品的生产、销售;能源项目的投资、建设、咨询管理服务等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大庆市肇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计划在黑龙江大庆市肇源县独资设立大庆市肇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注册资本为100万元人民币。主要从事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光伏发电及销售;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及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与系统的集成、销售;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具体经营范围以相关部门批准为准)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7日

##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权质押和解除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15-02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5年4月3日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袁永刚先生、袁永峰先生关于公司部分股权质押和解除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权质押情况

(1)袁永峰先生将持有的本公司高管锁定股3072万股和流通股768万股共计3840万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6.00%)质押给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用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初始交易日为2015年4月2日,购回交易日为2016年4月2日。

截止本公告日,袁永峰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股数为197,136,000股,占公司全部股权比例为25.67%,累计质押本公司股票1745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29%。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7日

## 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453 证券简称:天马精化 编号:2015-01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合作协议的议案》,公司以4,676万元人民币收购镇江润德化工有限公司85%股权,镇江润德化工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2月1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编号为:2014-066《关于签署合作协议的公告》。

该控股子公司已于近日在镇江江工商行政管理新片区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镇江润德化工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镇江新区云龙湖8号

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八日

## 青岛海立美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日照兴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及日照兴发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业绩补偿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537 证券简称:海立美达 公告编号:2015-02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海立美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与日照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集团”)于2012年4月签订了关于日照兴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汽配”)及日照兴发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发零部件”)的《收购协议书》和《利润补偿及股权回购协议》,协议约定,兴业汽配和兴发零部件2014年度应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4,550万元和1,650万元,若兴业汽配和兴发零部件2014年度业绩指标未完成上述承诺目标,兴业集团应向本公司进行补偿。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青岛分所“XYZH/2014QDA2014-4-1”、“XYZH/2014QDA2014-4-2”号审计报告结论,兴业汽配和兴发零部件经审计的2014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32,835,921.34元和11,430,153.27元,均未能完成上述约定业绩承诺目标,因此兴业集团应对本公司分别补偿7,598,447.19元和3,041,908.04元。

兴业汽配于2015年4月3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兴业汽配拟以2014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润2,000,000.00元向兴业汽配股东(本公司、兴业集团)派发现金分红,兴业集团应得分红8,000,000.00元,因兴业汽配

青岛海立美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7日

##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002298 证券简称:鑫龙电器 编号:2015-03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定于2015年4月10日(星期五)上午10时在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电器部件园(九华北路118号)本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于2015年3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19)。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15年3月2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14年度股东大会议案暨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6)。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现发布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系统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三)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系统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四)会议召开时间和日期: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4月10日(星期五)上午10:00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4月9日-2015年4月10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系统的时间为:2015年4月10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9日下午15:00至4月10日下午15:00。

(五)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电器部件园(九华北路11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六)股权登记日:2015年4月7日(星期二)

二、会议议题:

1、审议《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6、审议《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审议《关于2015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的议案》;

8、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0、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15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1、审议《关于补选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监事候选人简历:甘洪亮,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3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自2007年8月至今,一直在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工作,现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主持审计部日常工作。

甘洪亮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其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情况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况。

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股东大会上作2014年度述职报告。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5年4月7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凡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均可以书面授权方式(授权委托书须附后)委托一名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4、保荐机构代表;

5、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地点: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电器部件园(九华北路118号)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4月9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30;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证券帐户卡、授权委托书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文件的信函、传真件进行登记(现场参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地址: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电器部件园(九华北路118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241008  
联系人:朱文  
联系电话:(0563) 6572626  
联系传真:(0563) 6572626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2298;投票简称:鑫龙股票。

3、股票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401 证券简称:海润光伏 公告编号:临2015-04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临时)会议,于2015年4月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于2015年4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张永欣先生主持,会议经过讨论,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黑龙江大庆市肇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计划在黑龙江大庆市肇源县独资设立大庆市肇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注册资本为100万元人民币。主要从事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光伏发电及销售;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及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与系统的集成、销售;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具体经营范围以相关部门批准为准)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7日

##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000836 证券简称:海南高速 公告编号:2015-00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5年3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为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发布《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 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 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4月10日 14:40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4月9日-2015年4月10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10日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9日15:00-2015年4月1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 现场会议地点:海口市蓝天路16号高速公路大楼9楼会议室。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本次会议投票表决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http://wltip.cninfo.com.cn>),公司股东在本通知规定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网络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 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5年4月7日(星期二)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被授权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选举曾国华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2015年3月26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5年4月8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4:00-16:00);

2.登记方式: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及授权委托书到公司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授权委托书须附后)。

3.登记地点:海口市蓝天路16号高速公路大楼9楼企业发展部。

4.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股东大会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i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360896;

2.投票简称:“海高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4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海高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二)通过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系统投票:

(1)在“委托价格”项下填入应选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具体如下:

##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补充公告

证券代码:600170 证券简称:上海建工 公告编号:临2015-01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15年度公司预计向8家全资子公司在200亿元额度范围内提供担保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2015年3月26日召开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的议案》,为满足2015年度公司融资及生产经营需要,拟向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直接或间接投资的企业提供总额不超过200亿元的担保。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28日披露的《关于201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09)。现就事项补充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融资需要,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2015年度内由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直接或间接投资的企业提供总额不超过200亿元的担保,并提请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15年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为满足2015年度公司融资及生产经营需要,预计公司向直接或间接投资的对担保总额为200亿元,担保或反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直接或间接投资的企业(依照股权比例提供对应比例的担保)。对外担保总额不包含公司或子公司为销售产品提供按揭担保(该类按揭担保由销售产品的子公司根据产品销售实际需要自行审批)。

(一)担保的内容

上述额度的担保包含但不限于下列5种类型的担保或反担保:

1、贷款担保,即由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直接或间接投资的企业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预计本年度该类担保的金额约为20亿元,约占公司2014年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11%。

2、担保债券反担保,即由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直接或间接投资的企业向金融机构申请出具担保债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预计本年度该类担保的金额约为10亿元,约占公司2014年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6%。

3、预收款项担保反担保,即由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直接或间接投资的企业向金融机构申请出具预收款退款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预计本年度该类担保的金额约为56亿元,约占公司2014年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31%。

4、履约保证金反担保,即由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直接或间接投资的企业向金融机构申请出具履约保证金反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预计本年度该类担保的金额约为2亿元,约占公司2014年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1%。

5、工程质保金反担保,即由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直接或间接投资的企业向金融机构申请出具工程质保金反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预计本年度该类担保的金额约为2亿元,约占公司2014年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1%。

上述担保类型及分项额度是基于目前公司业务情况的预计,公司可能存在由于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的变化调整担保种类及担保方式,在担保总额度内调剂额度比例并在年度内循环使用。

(二)担保对象

上述额度的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直接或间接投资的企业(依照股权比例提供对应比例的担保)。公司预计于2015年下列8家子公司提供担保: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格
1	关于选举曾国华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0元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格
1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元
2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00元
3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00元
4	(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00元
5	(2014年度报告及摘要)	1.00元
6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00元
7	(关于2015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的议案)	1.00元
8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00元
9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00元
10	(关于续聘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00元
11	(关于补选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00元

说明: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格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以上指示。如委托人未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受托人对可能影响股东大会会议的临时提案可自行选择同意、反对、弃权来行使表决权,委托人授权受托人对此类提案所行使的表决权自起。

3、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会议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字盖章): \_\_\_\_\_ 受托人(签字):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号: \_\_\_\_\_ 受托人持股数量: \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002298 证券简称:鑫龙电器 编号:2015-03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定于2015年4月10日(星期五)上午10时在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电器部件园(九华北路118号)本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于2015年3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19)。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15年3月2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14年度股东大会议案暨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6)。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现发布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系统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三)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系统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四)会议召开时间和日期: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4月10日(星期五)上午10:00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4月9日-2015年4月10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系统的时间为:2015年4月10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9日下午15:00至4月10日下午15:00。

(五)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电器部件园(九华北路11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六)股权登记日:2015年4月7日(星期二)

二、会议议题:

1、审议《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6、审议《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审议《关于2015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的议案》;

8、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0、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15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1、审议《关于补选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监事候选人简历:甘洪亮,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3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自2007年8月至今,一直在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工作,现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主持审计部日常工作。

甘洪亮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其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情况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况。

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股东大会上作2014年度述职报告。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5年4月7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凡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均可以书面授权方式(授权委托书须附后)委托一名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4、保荐机构代表;

5、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地点: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电器部件园(九华北路118号)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4月9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30;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证券帐户卡、授权委托书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文件的信函、传真件进行登记(现场参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地址: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电器部件园(九华北路118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241008  
联系人:朱文  
联系电话:(0563) 6572626  
联系传真:(0563) 6572626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2298;投票简称:鑫龙股票。

3、股票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补充公告

证券代码:600170 证券简称:上海建工 公告编号:临2015-01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15年度公司预计向8家全资子公司在200亿元额度范围内提供担保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2015年3月26日召开的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的议案》,为满足2015年度公司融资及生产经营需要,拟向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直接或间接投资的企业提供总额不超过200亿元的担保。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28日披露的《关于201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09)。现就事项补充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融资需要,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2015年度内由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直接或间接投资的企业提供总额不超过200亿元的担保,并提请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15年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为满足2015年度公司融资及生产经营需要,预计公司向直接或间接投资的对担保总额为200亿元,担保或反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直接或间接投资的企业(依照股权比例提供对应比例的担保)。对外担保总额不包含公司或子公司为销售产品提供按揭担保(该类按揭担保由销售产品的子公司根据产品销售实际需要自行审批)。

(一)担保的内容

上述额度的担保包含但不限于下列5种类型的担保或反担保:

1、贷款担保,即由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直接或间接投资的企业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预计本年度该类担保的金额约为20亿元,约占公司2014年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11%。

2、担保债券反担保,即由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直接或间接投资的企业向金融机构申请出具担保债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预计本年度该类担保的金额约为10亿元,约占公司2014年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6%。

3、预收款项担保反担保,即由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直接或间接投资的企业向金融机构申请出具预收款退款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预计本年度该类担保的金额约为56亿元,约占公司2014年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31%。

4、履约保证金反担保,即由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直接或间接投资的企业向金融机构申请出具履约保证金反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预计本年度该类担保的金额约为2亿元,约占公司2014年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1%。

5、工程质保金反担保,即由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直接或间接投资的企业向金融机构申请出具工程质保金反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预计本年度该类担保的金额约为2亿元,约占公司2014年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1%。

上述担保类型及分项额度是基于目前公司业务情况的预计,公司可能存在由于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的变化调整担保种类及担保方式,在担保总额度内调剂额度比例并在年度内循环使用。

(二)担保对象

上述额度的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直接或间接投资的企业(依照股权比例提供对应比例的担保)。公司预计于2015年下列8家子公司提供担保: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格
1	关于选举曾国华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0元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格
1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元
2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00元
3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00元
4	(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00元
5	(2014年度报告及摘要)	1.00元
6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00元
7	(关于2015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的议案)	1.00元
8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00元
9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00元
10	(关于续聘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00元
11	(关于补选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00元

说明: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格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以上指示。如委托人未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受托人对可能影响股东大会会议的临时提案可自行选择同意、反对、弃权来行使表决权,委托人授权受托人对此类提案所行使的表决权自起。

3、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会议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字盖章): \_\_\_\_\_ 受托人(签字):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号: \_\_\_\_\_ 受托人持股数量: \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被担保方基本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